

证券代码：688535

证券简称：华海诚科

公告编号：2024-028

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年9月6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6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88
普通股股东人数	88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32,129,547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32,129,547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9.815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9.8153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韩江龙先生主持，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徐荣荣、贾琪见证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

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董东峰先生出席本次会议；公司高管出席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2,011,554	99.6327	26,251	0.0817	91,742	0.2856

- 2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2,082,895	99.8548	24,095	0.0749	22,557	0.0703

- 3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
				(%)		(%)
普通股	32,062,716	99.7919	63,560	0.1978	3,271	0.0103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1	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》	2,695,649	95.8063	26,251	0.9329	91,742	3.2608
2	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2,766,990	98.3419	24,095	0.8563	22,557	0.8018
3	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2,746,811	97.6247	63,560	2.2589	3,271	0.1164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本次议案 1、2、3 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徐荣荣、贾琪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7日

● 报备文件

- (一)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(二)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。